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和顺地产参与合肥市滨科城 BK202208 号地块竞买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所属安徽建工和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参与合肥市滨科城 BK202208 号地块竞买，竞得后设立项目公司“合肥滨湖和顺房地产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）负责项目开发，注册资本 10,00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安徽建工濡兴城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10,200 万元，（占注册资本的 51%）与无为乡村振兴投资有限公司（出资 9,8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49%）在无为市合资设立“安徽建工濡兴城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），开展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与建设和相关工程施工业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4 日